

◎學務處諮商輔導中心 諮商輔導中心服務簡介

一、中心服務宗旨

本校為增進學生心理成長，並協助學生解決生活上、學業上及社會適應等方面困擾，特設立「諮商輔導中心」以提供學生最大限度之相關心理協助。

二、中心人力配置

本中心隸屬學務處，設主任 1 人，心理師/社工師數人，資源教室輔導老師數人等，綜理全校學生心理輔導工作，以及協助特殊教育學生校園生活適應。

三、中心服務項目

- (一) 心理諮商：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危機個案處理與哀傷輔導。
- (二) 測驗與普測：辦理新生普測與 Ucan 就業職能測驗，進行高關懷篩檢、聯繫與追蹤。
- (三) 主題推廣活動：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自我探索/人際/家庭成長團體）、主題輔導週、電影賞析、探索教育。
- (四) 跨單位合作與轉介：個案管理、聯繫導師/家長/校外機構，必要時轉介。
- (五) 導師與教師支援：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提供導師諮詢輔導相關事宜。
- (六) 生涯轉換協助：辦理休退學、轉復學與轉系心理協談及定期追蹤。
- (七) 權益申訴：受理學生申訴案件，並提報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處理。

五、諮商輔導志工隊

推行同儕輔導，拉近中心與學生距離。定期辦理各類輔導與推廣活動與外展志工服務提升學生輔導知能與團隊合作能力

六、資源教室專區服務說明

- (一) 服務對象：領有「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輔會) 相關證明者。(新領證件、新生或轉復學生未完成重新鑑定前暫適用)
- (二) 服務項目：
 - 1、重新提報鑑定：未滿 18 歲之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生及家長/監護人同意後，由資源教室協助提報鑑輔會重新評估需求，通過後方能享用相關特教支持服務。
 - 2、課業與學習協助：
 - (1) 課業輔導：依個別需求申請，經評估後安排課後一對一或小組教學。
 - (2) 課業協助同學：媒合班上優秀同學協助筆記、重點提示及作業提醒。
 - (3) 生活協助人員：安排熱忱同學協助日常生活庶務(如換教室/行走)，或甄聘符合資格之專業助理人員。

- (4) 特教獎補助金：前一學年平均成績達 70 分以上者，協助申請教育部獎補助金。
- (5) 彈性評量調整：會同任課老師依學生狀況彈性調整評量方式/內容，並載明於個別化支持計畫 (ISP)。

3、心理協助與適應

4、校園生活與轉銜適應

- (1) 新生轉銜會議：邀請學生、家長、系主任、導師面對面座談，了解需求與學校政策。
- (2) 個別化支持計畫 (ISP)：每學期召開 ISP 會議，跨單位協調資源與支持服務。
- (3) 「特教生與弘光有約」座談：每學期邀請各單位主管現場解答生活需求。
- (4) 多元成長與聯誼活動：舉辦人際互動、自我挑戰、第二專長、生涯探索等成長團體與聯誼活動。
- (5) 特教推行委員會：每學期召開，研擬與規劃校園無障礙改善計劃。

5、生涯發展與轉銜服務

6、專屬空間與設備借用

七、聯繫方式

	諮商中心	資源教室
位置	L 棟 105	L 棟 106
電話	(04) 26318652 分機 1471-1473、1476-1477	(04) 26318652 分機 1474、1475
網址	https://sfch.hk.edu.tw/	https://chsf.hk.edu.tw/
信箱	sfch@hk.edu.tw	educeduc@hk.edu.tw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8:00～21:00 (寒暑假另行公告)		